

臺南航空站人民依法申請事項之處理期間表

項次	申請案件項目	申請人應備文件	受理方式	申請方式	承辦單位 電話傳真	處理期限	備註
1-1	學校設置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經費申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補助經費建築物申請表。 2、申請補助建築物平面圖。 3、申請單位設立證明文件影本。 4、建築物使用執照、所有權狀或建築物登記謄本影本。 5、改善前室內外現況彩色照片。 6、申請單位同意書。 7、噪音防制招標工程預算書(工程以共同供應契約辦理免附) 	統一收發管制	親自申請或郵寄	航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23 傳真： 06-2601223	10 工作日	<p>噪音申請流程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本站依「申請審查表」進行審查作業。 2、本站審查通過後寄送「施工通知書」文件，通知申請單位辦理招標工程採購作業。 3、於該年度完成工程結算作業。
1-2	學校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經費項目修改申請	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經費項目修改申請書	統一收發管制	親自申請或郵寄	航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23 傳真： 06-2601223	15 工作日	
1-3	學校設置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經費完工報告申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完工報告書資料(含工程驗收紀錄、結算明細表、竣工圖、保固書、招標決標文件等工程結算文件)。 2、航空站施工通知書。 3、改善後室內外現場彩色照片。 4、設計及監造契約書、工程契約書。 5、得標廠商相關資料、保險等。 6、航空噪音防制設施減音證明文件、完工噪音監測報告。 7、設計監造費及工程費等支出憑證(含領據) 	統一收發管制	親自申請或郵寄	航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23 傳真： 06-2601223	15 工作日 (於該年度完成核銷作業)	<p>噪音完工辦理流程說明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學校通知工程完工後驗收，本站現場檢查。 2、學校向本站提出完工結算書辦理工程核銷。 3、本站審核完工結算報告資料。 4、審查完成撥付請領補助工程款項。

2	徵募志(義)工	民眾自由報名參加或機關、團體、學校及事業單位推薦。報名請填寫志願服務志工申請表。	專人承辦	線上申請或郵寄	業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79 傳真： 06-2601221	3 工作日	
3	機場禮遇	應以書函或傳真函(搭配申請書)於搭機24小時前向相關航空站提出申請	統一收發管制	線上申請或郵寄	總務組 電話： 06-2601115 傳真： 06-2601221	1 工作日	
4	參訪申請	申請書-參訪名冊(含姓名、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)	統一收發管制	線上申請或郵寄	總務組 電話： 06-2601115 傳真： 06-2601221	7 工作日	
5	貴賓室(接待室)借用申請	貴賓室(接待室)申請單	統一收發管制	線上申請或親自申請	總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19 傳真： 06-2601221	1 工作日	
6	機場攝影申請	申請書	統一收發管制	親自申請或郵寄	業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79 傳真： 06-2601221	7 工作日	
7	會議室借用申請	會議室使用申請表	統一收發管制	線上申請或親自申請	總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19 傳真： 06-2601221	2 工作日	
8	主任與民有約	申請表(含案由、申請人姓名、性別、聯絡電話、地址、電子信箱)	專人承辦	線上申請或郵寄	總務組 電話： 06-2601016 傳真： 06-2601221	7 工作日	
9	輪椅借用	身分證明文件	專人服務(服務臺)	現場申請	業務組-服務臺 電話： 06-2601016	隨到隨辦	
10	臨時通行證申請	汽車駕駛執照及身分證明文件	專人服務	現場申請	業務組 電話： 06-2601103	隨到隨辦	
11	車輛駕駛許可證申請	汽車駕駛執照及身分證明文件	專人服務	現場申請	業務組 電話： 06-2601103	隨到隨辦	
12	懸掛(或張貼)政令宣導資料	公務機關請於預定日前7天以公函或於網頁下載申請表	統一收發管制	線上申請或郵寄	總務組 電話： 06-2601115 傳真： 06-2601221	1 工作日	